

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中油长城钻井(尼日尔)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0/2021\\_2022\\_\\_E5\\_95\\_86\\_E5\\_8A\\_A1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2043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20435.htm)

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中油长城钻井（尼日尔）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（商合批

〔2006〕534号）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：《关于中油长城钻井有限责任公司在尼日尔注册公司的请示》（中油外字

〔2006〕376号）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中油长城钻井有限责任公司在尼日尔独资设立"中油长城钻井（尼日尔）有限责任公司"。该境外企业注册资本和投资总额均

为4000美元。经营期限为10年。二、该境外企业的经营范围为：从事钻井工程施工、设计、技术咨询、相关服务及必要

材料配件的进口业务。三、接此批文后，请你公司到我部（合作司）领取《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》。凭批准证书

于1年内办理有关手续。四、请你公司自领取批准证书起60天内，到外汇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。五、请你公司选派

政治素质好、熟悉业务、懂外语、具有开拓精神的同志赴国外开展工作。中方主要负责人抵达后，应持批准证书（复印件）

向我驻尼日尔使馆经商处报到登记，中方派出人员须接受我使馆的领导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

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